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臺南市新市區中心東路12號

（樹谷生活科學館、二樓多媒體視聽室）

出席：親自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股份總數為70,554,016股（含電子投票出席股數2,487,201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18,201,679股之59.68%。

主席：吳明田董事長

記錄：楊筑傑

列席：寇崇善執行長、薛銘鴻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羅浚暉董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鴻儒會計師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數總數已達法定開會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詳附件一）洽悉。
- （二）一一〇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詳附件二）洽悉。
- （三）一一〇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洽悉。
- （四）一一〇年度現金股利發放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洽悉。
- （五）一一〇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洽悉。
- （六）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報告（詳議事手冊）洽悉。

肆、承認事項

- （一）案由：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編造完成，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鴻儒、李季珍會計師查

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

2.茲檢附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各項財務報表，(詳附件一及附件三)。

3.提請 承認。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以下含電子投票)70,550,016權，經投票表決結果，69,067,704權贊成通過，佔總表決權數97.89%，反對33,162權，佔總表決權數0.04%，棄權及未投票1,449,150權，佔總表決權數2.05%，無效票0權，佔總表決權數0%，本案照案通過。

(二)案由：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1.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11年2月24日審計委員會暨董事會決議通過。

2.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訂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以下同)1.5元，分配金額為177,302,519元。

3.檢附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件四)。

4.提請 承認。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以下含電子投票)70,550,016權，經投票表決結果，69,124,696權贊成通過，佔總表決權數97.97%，反對34,161權，佔總表決權數0.04%，棄權及未投票1,391,159權，佔總表決權數1.97%，無效票0權，佔總表決權數0%，本案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一)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因應公機關法令修訂、公司治理及公司未來經營管理需求進行修正。

2.「公司章程」部分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五)。

3.提請 討論。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以下含電子投票)70,554,016權，經投票表決結果，69,123,691權贊成通過，佔總表決權數97.97%，反對33,172權，佔總表決權數0.04%，棄權及未投票1,397,153權，佔總表決權數1.98%，無效票0權，佔

總表決權數 0%，本案照案通過。

(二)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辦理，擬修訂部分條文。

2.「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六)。

3.提請 討論。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以下含電子投票) 70,554,016 權，經投票表決結果，69,118,691 權贊成通過，佔總表決權數 97.96%，反對 38,172 權，佔總表決權數 0.05%，棄權及未投票 1,397,153 權，佔總表決權數 1.98%，無效票 0 權，佔總表決權數 0%，本案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玖、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20 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附件一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結果：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民國 110 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依然對全球產業經濟帶來影響，雖然半導體產業強勁成長中、取得之疫苗可提供相當的保護力、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病毒持續變種，造成全球供應鏈中斷及部分地區實施封城，日揚公司採取嚴謹的防疫措施，確保公司於疫情肆虐下，能夠正常營運及提供客戶更適的服務。因應產業變化速度，日揚公司持續保持靈活及彈性之應變能力，增加研發動能的投入、生產力及產品品質提升，強化對客戶的服務，致力於業務基本體質，進一步加速技術的差異化。憑藉我們的堅持及努力，經營團隊再次於 110 年又締造歷年最高之營收、獲利及每股盈餘。

110 年日揚公司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以下同) 3,307,714 千元，較 109 年增加 741,956 千元、增加 28.92%；營業毛利為 1,261,648 千元，毛利率 38%，較 109 年增加 369,482 千元、增加 41.41%；稅後淨利為 424,967 千元，較 109 年增加 23.27%，稅後基本每股盈餘(EPS)為 3.32 元，較 109 年增加 18.57%，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為 15.44%。獲利表現提升原因，主要係日揚公司本業成長，轉投資公司效益持續顯現，集團整體營運穩定成長中，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及鼓勵。

日揚公司係以真空技術為核心，發展成為各產業相關產品之主要廠商。並以成為「客戶最有價值的夥伴」為使命，秉持著「真實、卓越、人才」的核心價值，及「誠信」的原則建立公司的企業文化。面對產業及市場快速變化，日揚公司持續以核心技術及能力為基礎，結合國際策略夥伴及產、官、學界之力量，以技術創新及商業模式創新，建立新的發展方向及市場競爭力，發展策略轉型，朝向永續經營道路發展，並為股東、員工及社會創造最大價值。

展望未來，儘管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不確定性，日揚公司將在台南樹谷營運總部於 111 年末加入生產，擴大多元產業發展、深耕海內外市場發展及佈局，調整集團之產品銷售組合及客戶結構暨提升生產效率及製程能力，提升自我全面能力，拉大與競爭對手之差異，成為客戶全面性之得力夥伴；我們注重員工衛生安全，幫助弱勢團體，以符合 CSR 要求，並著力於 ESG 推動及落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控管匯率及原(物)料波動對營運上的挑戰，經營團隊有信心在大家齊心努力下，再創亮眼績效，提升公司價值為投資者創造最大利潤，讓全體員工在精神及物質上得到幸福與成就。

2.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合併公司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565,758	3,307,714	741,956	28.92%
營業淨利	277,936	471,013	193,077	69.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849	23,866	(75,983)	(76.10%)
稅前淨利	377,785	494,879	117,094	30.99%
所得稅費用	33,036	69,912	36,876	111.62%
本年度淨利	344,749	424,967	80,218	23.27%

個體公司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457,167	2,042,729	585,562	40.18%
營業淨利	175,193	233,524	58,331	33.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0,563	189,696	39,133	25.99%
稅前淨利	325,756	423,220	97,464	29.92%
所得稅費用	31,541	34,986	3,445	10.92%
本年度淨利	294,215	388,234	94,019	31.96%

(2)合併公司獲利能力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8.65	8.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76	15.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2.73	41.87
純益率（%）	13.44	12.85
每股盈餘（元）	2.80	3.32

個體公司獲利能力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9.57	9.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76	15.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8.22	35.80
純益率（%）	20.19	19.01
每股盈餘（元）	2.80	3.32

3.研究發展狀況

創新是知識再形成與深化的過程，日揚公司研發團隊秉持企業永續經營理念，不斷成長及向前邁進，日揚研發人員經由管理與資源協助運用知識再產生新技術，進而應用於產品和市場；110 年研發成果豐碩，根據市場和顧客需求開發真空閥門及尾氣處理相關產品，「反應式 Cold trap」、「抗腐蝕防沾黏鍍層」、「ISO100 APC 鐘擺閥開發」、「ISO400 氣動鐘擺閥開發」、「控制閥通訊界面(EtherCAT)開發」、「智慧化尾氣系統」等開發專案。

為提升製造的附加價值，產業發展前景考量，日揚公司「創新研發中心」之集團研發團隊，工作重心係以集團品牌行銷與研發智財領域發展，結合集團技術能力，於有限資源下創造更高附加價值；日揚公司湖口廠的「創新研發中心實驗室」可將創新構想轉化為實際產品，並驗證新產品功能及可靠性，也可作為對客戶的示範場域，日揚公司將建立更完整的研發循環，將開發產品的功能性、可製造性、可靠性和成本結構於設計階段即經詳細分析，再由原型樣品嚴謹驗證，避免產生品質任何風險。並推動三位一體觀念，即智財策略、研發策略與事業策略一體化，有效率運用經營資源以及合理管理智財風險，藉以達成集中資源，減少重複研發投資，提升智財運用能量，進而增進企業整體獲利營運績效。

(1)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研發費用	營業淨額	研發費用佔營業總額比例
110 年度	103,162	3,307,714	3%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註)	32,686	894,261	4%

註：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數據未經會計師核閱。

(2)110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名稱	用途及效能說明
ISO100 APC 鐘擺閥開發專案	公司原有的 APC 鐘擺閥有 ISO200/250/320 等規格設計,此次開發 ISO100 APC 鐘擺閥,採用閥體鑄造及特殊表面處理技術,外形尺寸小,設計緊湊,擴充產品系列可滿足市場整體產品線的選擇,增加日揚產品國際市場競爭力。
ISO400 氣動鐘擺閥開發專案	公司原有的氣動鐘擺閥有 ISO200/250/320 等規格設計,此次開發 ISO400 氣動鐘擺閥,採用閥體特殊表面處理技術及特製汽缸迴路驅動技術,開關速度快及震動小,擴充產品系列可滿足市場整體產品線的選擇,增加日揚產品國際市場競爭力。

APC valve 通訊界面 (EtherCAT) 開發專案	隨著歐美先進製程設備大廠通訊要求升級, Ether CAT 通訊逐步成為主流,日揚科技佈局未來產業市場需求,毅然投入 APC valve 通訊界面(Ether CAT)專案開發。APC valve EtherCAT 通訊結合高速率、高時序、高頻寬以及抗干擾性;相對於 RS-232/485 擁有更穩定的通訊品質,讓自動壓力控制閥在工業 4.0 的浪潮下, 客戶多一樣通訊界面選擇, 此通訊界面符合目前國內外設備廠商需求。
LD Scrubber T/W 電熱水洗式設備開發專案	外掛式水洗負壓型設備設計開發, Mixer 製作關鍵技術研究及實驗。藉由粉塵投散器設備驗證粉塵移除率性能。 外掛式水洗負壓型設備 Control system 軟體開發。 Control system 測試、驗證、功能優化、軟體功能新增、參數設定。改善提設備運轉穩定性, 達到具備量產水準之規格產品, 業務積極在半導體業客戶端推展場域驗證, 取得設備實際最佳應用參數, 提供更多對應不同製程實用功能, 以利與國外大廠競爭。
M500 mixer tank 雙雙開發專案	雙 Mixer 雙 Tank 設計開發, Mixer 製作關鍵技術研究及實驗。藉由粉塵投散器設備驗證粉塵移除率性能。 雙 Mixer 雙 Tank Control system 軟體、軟體開發。 Control system 測試、檢驗證、功能優化、軟體功能新增、參數設定。改善提設備運轉穩定性, 達到具備量產水準之規格產品, 業務積極在 SHARP 客戶端推展場域驗證, 取得設備實際最佳應用參數, 提供更多對應不同製程實用功能, 以利與國外大廠競爭。
防沉積逆止閥開發專案	逆止閥的目的, 在於防止 pump 突然跳機時, 將製程廢棄物倒灌進入腔體。然而現有產品會因為使用時間拉長, 而產生製程物沉積在作動的閥面上, 造成作動不順, 影響真空封合的效果。此計畫針對閥面以及閥體內部, 做最佳化設計, 大幅改善迴流, 減少製程物與閥面衝擊。此產品已成功運用於業界。
Cold trap 開發專案	氧化鋁薄膜的製程前驅物, 非常容易造成真空系統的 pump 阻塞, 此專案以化學反應方式, 將多餘的前驅物反應為粉狀氧化鋁, 再利用低溫將低其動能, 使之容易被捕獲並收集於設計的腔體, 達到保護 pump 目的, 更重要的是, pump 因為製程物累積變少, 就可以降低氮氣的吹洗量, 進而減少 NOx 的產生。
抗腐蝕鍍層開發專案	針對容易產生製程物堆積的真空部件, 如: 管路, 幫浦轉子葉片處, 開發防沾黏, 抗腐蝕的鍍層以及針對不同真空部件的塗佈技術。除了可以延長幫浦的保固期, 更可達到降低 particle 對晶片的所造成的污染。目前已在業界實施, 可以延長幫浦壽命 15-20%。

二、一一一年營業計畫

□開發海外市場全球拓銷計畫

1.代理商計畫:

- A. 設定日本、新加坡、以色列及澳洲為日揚品牌重點推廣區域, 與代理商配合進行產品介紹、售後服務及參展等推廣活動, 逐步提升品牌市占率。
- B. 北美及歐洲是其他強勢品牌經營已久的地區, 策略規劃代理商及經銷商激勵制度及方法擴充營收。
- C. 東南亞、印度及南美地區持續物色具有潛力的代理商, 給予技術、交期和成本等各方面的支援以快速拓展市場。

- 2.經營重點客戶：持續追蹤推廣各國目標客戶及東南亞相關建廠案。
- 3.網路行銷及推廣：關鍵字廣告投放，網路詢價新客戶成交目標及金額設定，西文語系/俄文/日文網站關鍵字優化，商貿平台各地區評估，LinkedIn 英文文章發送，增加曝光度。
- 4.新產品推廣方案(含壓力控制閥/矩型閥/蝶閥/鐘擺閥)：目錄提供(eDM)及文宣推廣，上海日揚大中華專案跟催，閥門類產品持續向具有潛力的客戶推廣。

□於國內真空產業提高市占率

- 1.年度營收成長：聚焦工程公司/設備產業/零件買賣/其他客戶/網路詢價等，開發新機會；展覽參加與參觀，尋找新客戶，加強學術單位拜訪，統計與檢討達成狀況。
- 2.設備商客群建立：擴充產品線提供客戶一站購足之完整服務，密集拜訪爭取新產品測試機會，於客戶研發階段即先行參與，必要時為客戶量身訂做以提高接單機率，與客戶共同申請科專互相支援培養更緊密的夥伴關係。
- 3.抗凍劑(3M)：封測廠抗凍劑加強銷售，光電廠滲透替換競爭廠商的產品，每月統計與檢討達成狀況。

□優化維修服務提供客戶問題最適當的解決方案

- 1.渦輪分子泵推廣：產品組合，例如泵加上閥門的維修配套方案，以 Fab 廠為單位進行量身訂做的銷售方案，嚴損維修上限 COST 管理，注意品質問題，研擬價格競爭策略。
- 2.維修解決方案：光電廠降低成本之壓力，可就利基產品尋找切入點，善用 condition demo 爭取測試機會，開發常換料件掌握備品庫存。
- 3.智慧廠務管理系統：使用感測元件蒐集廠務設備及尾氣系統的參數，經過日揚公司建立的完整廠務設備維修數據資料庫比對分析，可以對 Dry pump、TMP、Local Scrubber 等設備進行診斷，做到預知保養和故障預防，同時大幅降低巡廠人力、維修費用、停機產能損失及備品庫存。

三、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真空閥門性能優化，除了驗證可靠性之外，將投入研發具備低震動、低粉塵、耐高溫及快速作動等性能的閥門。
- 開發三位置設定之蝶閥與鐘擺閥，提供設備商搭配設備使用。
- 開發馬達驅動之真空閥，並開發控制軟體以組成具備壓力控制功能的真空閥，提供國際及國內系統廠商，搭配設備使用。並與感測器設計廠商配合，在閥門內建適當的感測器以監控相關溫度、壓力、震動及粉塵量等參數，以維持設備正常運作。
- 找尋其他配套設備供應商搭配自有設備出售，期間利用機會找尋其他未來有潛力的產品發展。

- 開發金屬封合之真空閥門，可耐高溫並可達到極低的壓力，進入超高真空之科研應用市場。
- 結合真空、微波、電漿等技術及應用，開發製造環保、節能、減廢之設備或產品，進入工業及民生用品市場。
- 開發新型 Microwave Scrubber 設備，提供客戶在廢氣處理上最佳的選擇並且能夠符合國內外相關法規之規範。
- 開發第三類半導體相關製程設備，進行市場佈局。

四、未來展望：

日揚公司專注於真空系統應用整合及服務等事業核心領域上，透過垂直及上下游整合，持續拓展服務之產業及客戶，增加營收及獲利；經營團隊秉持「最新科技、最好品質、最高價值」的 3H 策略，落實「真空最好的服務夥伴」之市場定位，堅持「不斷超越自己與客戶期望」，滿足客戶在真空應用技術領域之全方位需求，也將因應第三類半導體發展進行數位轉型，為日揚公司之客戶、股東及員工創造最大利益，朝預期目標邁進，我們衷心感謝日揚公司的同仁、董事、股東、客戶、供應商及金融機構長期以來的支持與肯定，我們會持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落實公司治理，優化經營管理，實現我們的目標，得到各位股東的認同，締造出更佳之佳績，不負所有股東及各相關夥伴之期望。

董事長：吳明田



經理人：寇崇善



會計主管：張勝賢



附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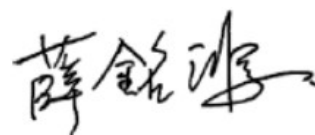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以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鴻儒及李季珍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以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薛銘鴻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揚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揚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揚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揚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日揚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日揚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真空零組件製造及真空設備銷售與維修，基於銷貨收入對財務報告係屬重大，且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收入認列為顯著風險之規定，本會計師因是將高毛利率之維修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

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發生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二十。

本會計師對此所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評估收入認列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二、抽核維修收入明細，並檢視服務報告單、完工報告及收款證明，以確認維修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有關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投資關聯企業金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206,254 千元及 183,530 千元，均占資產總額之 5%；暨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 34,460 千元及 28,280 千元，分別占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之 9%及 1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揚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揚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揚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揚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揚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揚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日揚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日揚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日揚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揚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會計師 李 季 珍

李季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7 日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3,698	4	\$	133,809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7,443	2		30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九)		100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十)		40,242	1		58,713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十)		238,416	5		173,951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八)		47,611	1		10,79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8	-		292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753,705	17		614,218	17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八)		60,807	1		39,41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80	-		48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82,310</u>	<u>31</u>		<u>1,031,987</u>	<u>28</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	-		61,800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71	-		17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1,169,869	26		1,061,825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八及二九)		1,814,304	40		859,933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46,735	1		55,948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28,929	1		5,3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15,136	-		12,997	-
1915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附註十二)		28,152	1		587,883	16
1920	存出保證金		5,790	-		5,89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109,086</u>	<u>69</u>		<u>2,651,766</u>	<u>72</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4,491,396</u>	<u>100</u>	\$	<u>3,683,75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五)	\$	240,000	5	\$	130,00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8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十及二八)		296,453	7		198,072	5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五)		137,436	3		-	-
2170	應付帳款		266,615	6		204,236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6,702	1		11,444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484,613	11		251,178	7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0,282	-		12,75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30,063	1		19,914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85,976	2		66,90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48	-		45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99,188</u>	<u>36</u>		<u>895,133</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	-		73,981	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236,996	5		249,038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5,329	-		5,7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7,409	1		43,85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79,734</u>	<u>6</u>		<u>372,644</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1,878,922</u>	<u>42</u>		<u>1,267,777</u>	<u>34</u>
權益(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71,906	26		1,039,936	28
3140	預收股本		10,111	-		114,239	3
3100	股本總計		<u>1,182,017</u>	<u>26</u>		<u>1,154,175</u>	<u>31</u>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500,138	11		457,533	13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5,818	6		216,502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768	1		64,76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55,163	15		568,154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965,749</u>	<u>22</u>		<u>849,424</u>	<u>23</u>
3400	其他權益	(35,430)	(1)	(45,156)	(1)
3XXX	權益總計		<u>2,612,474</u>	<u>58</u>		<u>2,415,976</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491,396</u>	<u>100</u>	\$	<u>3,683,75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2,042,729	100	\$ 1,457,167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一及二八)	<u>1,298,168</u>	<u>64</u>	<u>936,207</u>	<u>64</u>
5900	營業毛利	744,561	36	520,960	36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附註四及二八)	(9,716)	-	(3,604)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附註四)	<u>3,604</u>	<u>-</u>	<u>3,382</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738,449</u>	<u>36</u>	<u>520,738</u>	<u>36</u>
	營業費用 (附註九、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14,550	10	129,140	9
6200	管理費用	213,604	10	130,988	9
6300	研發費用	71,488	4	87,838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u>5,283</u>	<u>-</u>	<u>(11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04,925</u>	<u>24</u>	<u>347,847</u>	<u>24</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二一及二八)	<u>-</u>	<u>-</u>	<u>2,302</u>	<u>-</u>
6900	營業淨利	<u>233,524</u>	<u>12</u>	<u>175,193</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148	-	310	-
7010	其他收入	2,053	-	42,60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768	1	49,951	3
7050	財務成本	(3,901)	-	(4,98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74,628</u>	<u>8</u>	<u>62,690</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9,696</u>	<u>9</u>	<u>150,563</u>	<u>10</u>
7900	稅前淨利	423,220	21	325,756	2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 34,986	2	\$ 31,541	2
8200	本年度淨利	388,234	19	294,215	2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十九)	1,644	-	1,878	-
		1,644	-	1,87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 註十九)	(1,141)	-	(2,417)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十一及十九)	(604)	-	1,338	-
8391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其 他項目 (附註十一及 十九)	9,390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 九及二二)	437	-	(1,447)	-
		8,082	-	(2,52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726	-	(64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97,960	19	\$ 293,567	20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3.32		\$ 2.80	
9810	稀 釋	3.25		2.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再 衡 量 數	合 計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89,936	\$ -	\$ 191,221	\$ 193,691	\$ 64,768	\$ 466,098	(\$ 44,508)	\$ -	(\$ 44,508)	\$ 1,861,206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811	-	(22,811)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7 元	-	-	-	-	-	(168,289)	-	-	-	(168,289)
		-	-	-	22,811	-	(191,100)	-	-	-	(168,289)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15,393	-	-	-	-	-	-	15,39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1,059)	-	-	-	(1,059)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294,215	-	-	-	294,215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26)	1,878	(648)	(648)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4,215	(2,526)	1,878	(648)	293,567
E1	現金增資 (附註十九)	50,000	-	48,913	-	-	-	-	-	-	98,913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十六)	-	114,239	195,029	-	-	-	-	-	-	309,26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十一)	-	-	3,752	-	-	-	-	-	-	3,752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附註十九)	-	-	3,225	-	-	-	-	-	-	3,225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039,936	114,239	457,533	216,502	64,768	568,154	(47,034)	1,878	(45,156)	2,415,976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	29,316	-	(29,316)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99 元	-	-	-	-	-	(232,015)	-	-	-	(232,015)
		-	-	-	29,316	-	(261,331)	-	-	-	(232,015)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05	-	-	-	-	-	-	205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388,234	-	-	-	388,234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082	1,644	9,726	9,726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88,234	8,082	1,644	9,726	397,96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十六)	131,970	(104,128)	46,334	-	-	-	-	-	-	74,17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十一)	-	-	(3,934)	-	-	(39,894)	-	-	-	(43,828)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171,906	\$ 10,111	\$ 500,138	\$ 245,818	\$ 64,768	\$ 655,163	(\$ 38,952)	\$ 3,522	(\$ 35,430)	\$ 2,612,4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23,220	\$ 325,75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8,834	67,979
A20200	攤銷費用	8,971	5,88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283	(1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8,011)	(30,148)
A20900	財務成本	3,901	4,988
A21200	利息收入	(148)	(310)
A21300	股利收入	(2,053)	(2,500)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22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74,628)	(62,69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302)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9,390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	7,946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9,716	3,604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3,604)	(3,382)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40,10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8,471	(48,424)
A31150	應收帳款	(69,748)	(22,21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816)	(6,59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66	(273)
A31200	存 貨	(139,487)	(179,024)
A31230	預付款項	(52,444)	(37,6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7	67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23)	511
A32125	合約負債	98,381	96,779
A32150	應付帳款	62,379	49,56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258	3,36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8,189	30,83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98	(1,1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26,002	163,66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6	32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8,596	7,7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831)	(2,9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6,976)	(44,51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3,957	124,26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97)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35,581
B0180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3,25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519)	(340,83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6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8)	(1,36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6	1,76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2,589)	(6,489)
B07100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增加	(148,359)	(577,98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6,056)	(949,9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37,000	1,30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727,000)	(1,175,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97,68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2,360	331,08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5,331)	(15,13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231)	(13,54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32,015)	(168,289)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	98,913
C09900	公司行使歸入權所獲權益	20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8,012)	760,71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9,889	(65,01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809	198,82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3,698	\$ 133,8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 明 田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4 日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日揚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揚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揚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日揚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日揚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真空零組件製造及真空設備銷售與維修，基於銷貨收入對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且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收入認列為顯著風險之規定，本會計師因是將高毛利率之維修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發生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及附註二四。

本會計師對此所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評估收入認列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二、抽核維修收入明細，並檢視服務報告單、完工報告及收款證明，以確認維修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投資關聯企業金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206,254 千元及 183,530 千元，均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暨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 34,460 千元及 28,280 千元，分別占當年度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7% 及 8%。

日揚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日揚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日揚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日揚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揚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會計師 李 李 珍

李李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代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614,614	10	\$	474,723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02,658	2		14,48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九及三四)			48,407	1		20,338	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十及二四)			73,222	1		66,063	1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十、二四及三三)			482,970	8		419,84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			6,237	-		9,49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六)			51	-		196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一)			1,203,176	21		995,649	20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三三)			161,249	3		87,917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26	-		4,02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93,810</u>	<u>46</u>		<u>2,092,721</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61,800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6,156	-		6,156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17,388	-		4,36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十三及三三)			206,254	4		183,530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三三及三四)			2,380,345	41		1,587,806	3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89,519	2		103,531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六及三四)			235,817	4		239,287	5
1805	商譽 (附註四、十七及二八)			51,471	1		51,471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58,050	1		41,12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六)			32,535	1		22,618	-
1915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附註十四)			28,152	-		592,801	12
1920	存出保證金			10,736	-		18,51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116,423</u>	<u>54</u>		<u>2,912,999</u>	<u>58</u>
1XXX	資產總計		\$	<u>5,810,233</u>	<u>100</u>	\$	<u>5,005,72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九及三四)		\$	340,000	6	\$	286,540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四及十九)			13,993	-		19,998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18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四)			364,650	6		263,878	5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三十)			137,436	2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三三)			476,291	8		353,995	7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一及三三)			608,527	11		369,205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59,172	1		74,27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五)			18,306	-		19,836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九及三四)			95,642	2		74,20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089	-		1,89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120,106</u>	<u>36</u>		<u>1,464,010</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二十)			-	-		73,981	2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九及三四)			609,629	11		667,410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16,729	-		16,686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五)			51,781	1		63,11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3,879	-		12,663	-
2645	存入保證金			4,556	-		4,33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86,574</u>	<u>12</u>		<u>838,195</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2,806,680</u>	<u>48</u>		<u>2,302,205</u>	<u>4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三)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71,906	20		1,039,936	21
3140	預收股本			10,111	-		114,239	2
3100	股本總計			<u>1,182,017</u>	<u>20</u>		<u>1,154,175</u>	<u>23</u>
3200	資本公積			500,138	9		457,533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5,818	4		216,50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768	1		64,76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55,163	12		568,154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965,749</u>	<u>17</u>		<u>849,424</u>	<u>17</u>
3400	其他權益			(35,430)	(1)		(45,156)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612,474</u>	<u>45</u>		<u>2,415,976</u>	<u>48</u>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三)			391,079	7		287,539	6
3XXX	權益總計			<u>3,003,553</u>	<u>52</u>		<u>2,703,515</u>	<u>5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5,810,233</u>	<u>100</u>	\$	<u>5,005,72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二四及三三)	\$ 3,307,714	100	\$ 2,565,758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二五及三三)	<u>2,046,066</u>	<u>62</u>	<u>1,673,592</u>	<u>65</u>
5900	營業毛利	<u>1,261,648</u>	<u>38</u>	<u>892,166</u>	<u>35</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二五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333,468	10	277,366	11
6200	管理費用	348,589	11	223,061	9
6300	研發費用	103,162	3	105,24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1,385</u>	<u>-</u>	<u>12,65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86,604</u>	<u>24</u>	<u>618,327</u>	<u>24</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二五)	(<u>4,031</u>)	<u>-</u>	<u>4,097</u>	<u>-</u>
6900	營業淨利	<u>471,013</u>	<u>14</u>	<u>277,936</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三、二五及三三)				
7100	利息收入	4,288	-	2,905	-
7010	其他收入	14,637	1	8,5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9,559</u>)	(<u>1</u>)	75,172	3
7050	財務成本	(<u>10,564</u>)	<u>-</u>	(<u>13,713</u>)	<u>-</u>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35,064</u>	<u>1</u>	<u>26,94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3,866</u>	<u>1</u>	<u>99,849</u>	<u>4</u>
7900	稅前淨利	494,879	15	377,785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六)	<u>69,912</u>	<u>2</u>	<u>33,036</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24,967</u>	<u>13</u>	<u>344,749</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附註二二)	\$ 2,580	-	\$ 2,977	-
		<u>2,580</u>	<u>-</u>	<u>2,97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二三)	(2,557)	-	(7,974)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十三)	(604)	-	1,338	-
8391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其 他項目(附註十二)	43,239	1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之 相關之所得稅(附註 二三及二六)	437	-	(1,447)	-
		<u>40,515</u>	<u>1</u>	<u>(8,083)</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43,095</u>	<u>1</u>	<u>(5,106)</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468,062</u>	<u>14</u>	\$ <u>339,643</u>	<u>1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88,234	12	\$ 294,215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36,733	1	50,534	2
8600		<u>\$ 424,967</u>	<u>13</u>	<u>\$ 344,749</u>	<u>1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97,960	12	\$ 293,567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70,102	2	46,076	2
8700		<u>\$ 468,062</u>	<u>14</u>	<u>\$ 339,643</u>	<u>1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 3.32		\$ 2.80	
9850	稀 釋	3.25		2.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主權	本公司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合計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 989,936	\$ -	\$ 191,221	\$ 193,691	\$ 64,768	\$ 466,098	(\$ 44,508)	\$ -	(\$ 44,508)	\$ 1,861,206	\$ 193,479	\$ 2,054,685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三)	-	-	-	22,811	-	(22,811)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68,289)	-	-	-	(168,289)	-	(168,289)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7元	-	-	-	22,811	-	(191,100)	-	-	-	(168,289)	-	(168,289)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15,393	-	-	-	-	-	-	15,393	-	15,39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1,059)	-	-	-	(1,059)	-	(1,059)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294,215	-	-	-	294,215	50,534	344,749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26)	1,878	(648)	(648)	(4,458)	(5,106)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4,215	(2,526)	1,878	(648)	293,567	46,076	339,643
E1	現金增資	50,000	-	48,913	-	-	-	-	-	-	98,913	-	98,913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十)	-	114,239	195,029	-	-	-	-	-	-	309,268	-	309,268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三)	-	-	-	-	-	-	-	-	-	-	59,374	59,37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三及二九)	-	-	3,752	-	-	-	-	-	-	3,752	(8,707)	(4,955)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附註二三)	-	-	-	-	-	-	-	-	-	-	(2,683)	(2,683)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附註二三)	-	-	3,225	-	-	-	-	-	-	3,225	-	3,225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039,936	114,239	457,533	216,502	64,768	568,154	(47,034)	1,878	(45,156)	2,415,976	287,539	2,703,515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三)	-	-	-	29,316	-	(29,316)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32,015)	-	-	-	(232,015)	-	(232,015)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99元	-	-	-	29,316	-	(261,331)	-	-	-	(232,015)	-	(232,015)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05	-	-	-	-	-	-	205	-	205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388,234	-	-	-	388,234	36,733	424,967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082	1,644	9,726	9,726	33,369	43,095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88,234	8,082	1,644	9,726	397,960	70,102	468,062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十)	131,970	(104,128)	46,334	-	-	-	-	-	-	74,176	-	74,17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十二、二三及二九)	-	-	(3,934)	-	-	(39,894)	-	-	-	(43,828)	40,951	(2,877)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附註二三)	-	-	-	-	-	-	-	-	-	-	(7,513)	(7,513)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71,906	\$ 10,111	\$ 500,138	\$ 245,818	\$ 64,768	\$ 655,163	(\$ 38,952)	\$ 3,522	(\$ 35,430)	\$ 2,612,474	\$ 391,079	\$ 3,003,5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94,879	\$ 377,7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2,517	120,907
A20200	攤銷費用	20,680	17,14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85	12,65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18,060)	(30,210)
A20900	財務成本	10,564	13,713
A21200	利息收入	(4,288)	(2,905)
A21300	股利收入	(2,053)	(2,500)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22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 額	(35,064)	(26,94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4,031	(4,097)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43,239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	35,789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40,10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159)	(30,130)
A31150	應收帳款	(64,362)	(3,71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613	174
A31200	存 貨	(209,061)	(201,114)
A31230	預付款項	(105,919)	(44,63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94	(1,724)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22)	511
A32125	合約負債	100,772	100,784
A32130	應付票據	-	(3,066)
A32150	應付帳款	122,296	64,56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4,108	29,0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191	(21,02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204)	(1,70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64,777	362,40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29	2,92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3,789	6,0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526)	(14,0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4,306)	(59,4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5,663</u>	<u>297,80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199)	(28,73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48,890	\$ 25,432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97)	(27,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2,010	69,604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附註二八)	-	10,77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408)	(353,22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4,664	22,99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92)	(10,51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376	7,14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266)	(8,301)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192,332)
B07100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增加	(168,250)	(627,28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3,372)	(1,111,4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267,000	1,699,72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213,540)	(1,579,59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28,781	59,98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34,786)	(39,986)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97,68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2,360	621,08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8,705)	(145,002)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76	4,346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56)	(7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1,927)	(19,81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32,015)	(168,289)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	98,913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7,513)	(2,683)
C09900	取得非控制權益	(2,877)	(4,955)
C09900	公司行使歸入權所獲利益	20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2,797)	921,33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97	(15,21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39,891	92,48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4,723	382,23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4,614	\$ 474,7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四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306,823,450
本期稅後淨利	\$ 388,233,731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39,893,879)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 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u>348,339,852</u>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34,833,98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20,329,317
分配項目	
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5 元）	(177,302,519)
期末未分配盈餘	<u>\$ 443,026,798</u>

註一、本公司盈餘分配金額之所屬年度係為 110 年度。

註二、股東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有股數，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辦理現金股利發放事宜。

董事長：吳明田



經理人：寇崇善



會計主管：張勝賢



附件五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部分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九條	第一項略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一項略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u>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u>	配合公司法第 172-2 及 356-8 條修訂
第十三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u>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u>	配合公司法第 177-1 條修訂
第二十條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董事會至少每季開會一次，如遇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 <u>書面、電子郵件 (E-mail) 或傳真</u> 方式為之。 (第二項略)。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董事會至少每季開會一次，如遇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二項略)。	配合公司法第 204 條修訂文字
第卅四條	以上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	以上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 <u>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九日。</u>	依法修訂

附件六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條次
第五條	<p>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未曾因違反本法、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但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已滿三年者，不在此限。</p> <p>二、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p> <p>三、公司如應取得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p> <p>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下列事項辦理：</p> <p>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p> <p>二、<u>查核</u>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p>	<p>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未曾因違反本法、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但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已滿三年者，不在此限。</p> <p>二、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p> <p>三、公司如應取得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p> <p>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其所屬各同業公會之<u>自律規範</u>及下列事項辦理：</p> <p>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p> <p>二、<u>執行</u>案件時，應妥</p>	<p>配合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函文進行修正。</p>

	<p>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p> <p>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u>完整性、正確性</u>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p> <p>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u>合理與正確</u>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p>	<p>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p> <p>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u>適當性</u>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p> <p>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u>適當且合理</u>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p>	
第六條	<p>第一、二、三項略。</p> <p>四、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p>	<p>第一、二、三項略。</p> <p>四、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除與<u>國內</u>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u>或其使用權資產</u>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p>	<p>考量第五條已修正增訂要求外部專家出具意見書應遵循其所屬同業公會之自律規範，已涵蓋會計師出具意見書應執行程序，爰刪除第一項第三款會計師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之文字。</p>

	<p>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u>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u></p> <p>(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u>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 	<p>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u>其嗣後交易條件變更時，亦同。</u></p> <p>(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 <p>(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	--	--	--

	<p>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p> <p>(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五)本公司係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五)本公司係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第七條	<p>第一、二、三項略。</p> <p>四、取得專家意見</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u>採用專家報告者</u>，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p>	<p>第一、二、三項略。</p> <p>四、取得專家意見</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二)公司若係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p>	修正理由同第六條說明。

	<p>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二)公司若係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第八條	<p>第一項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u>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承認</u>後，始得簽定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p>	<p>第一項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u>百分之二十</u>、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u>二分之一以上同意</u>，並提<u>董事會決議</u>，始得簽定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p>	<p>1. 文字疏漏修訂。 2. 增訂第二項第五款。</p>

	<p>因。</p> <p>(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本條第三項第(一)款及(四)款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p> <p>(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p> <p>(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p> <p>(六)依本條第一項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七)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承認部分免再計入。</p> <p>本公司與母公司、子公司，或其直接</p>	<p>(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本條第三項第(一)款及(四)款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p> <p>(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p> <p>(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p> <p>(六)依本條第一項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本公司與母公司、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依第六條第二項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2.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 	
--	---	---	--

	<p>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依第六條第二項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2.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p>本公司已依本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準用第十六條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p>	<p>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p> <p>本公司已依本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準用第十六條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p> <p><u>本公司或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項交易，交易金額達公開發行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公開發行公司應將第一項所列各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公開發行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其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u></p> <p><u>第一項及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七)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股東會、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承認部分免再計入。</u></p>	
第九條	<p>第一、二、三項略。</p> <p>四、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之交易</p>	<p>第一、二、三項略。</p> <p>四、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之交易</p>	<p>配合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函文進行修正。</p>

	<p>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或新臺幣參佰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貳仟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u>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u></p>	<p>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或新臺幣參佰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貳仟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p>	
第十三條	<p>第一項第一至五款略。</p> <p>(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p>	<p>第一項第一至五款略。</p> <p>(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p>	<p>配合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函文進行修正。</p>

	<p>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國內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或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涉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p>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u>外國公債</u>或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u>未</u>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申購或賣回<u>指數投資證券</u>，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	---	---	--